

“从天而降”的“血灾”接连发生 该如何震慑“高空抛物”行为？

6月13日,深圳一男童在去幼儿园的路上被一块从天而降的玻璃砸中,经抢救无效于三天后宣布死亡。这事经过报道后引起了人们对于高空抛物一事的广泛关注,6月19日,南京一名女童被高空坠物砸伤,后警方发布调查结果,为一名男童高处扔东西所致,更是将此事推上了热搜。而就在近日,有五星家园的居民向本报反映,就在几天前,他们在小区内同样遭遇了高空抛物,导致车辆受损。而采访中记者也了解到,小区的居民对于高空抛物这种行为也有怨言。



报料

从天而降的垃圾砸坏楼下小车

发生事故的地点位于五星家园B区一居民楼下,上周日(6月16日)下午3时30分至4时30分这段时间中,一个包裹着垃圾的塑料袋从天而降,掉落在一辆停在楼下的白色小车的挡风玻璃上,玻璃当场裂开,塑料袋内的垃圾也撒了一地。

在事发居民楼下,谢阿姨向记者讲述着这一幕,据其介绍,事故中的小车是她女儿的,因为车子还要继续使用事发后便自己先进行了维修:“大概在星期下午3点半到4点半之间发生的,4点半我女儿去开车的时候发现了这个事情。”现场,居民杨师傅告诉记者,当时他的电动车就停在小车旁边,大约3时40分左右他骑着电动车离开,当时车子还没有损坏,后来听说此事后他也是心有余悸:“如果我那天走得晚一点,可能就砸到我身上了。而且汽车都那么大一

个坑,砸到我身上不得了的事。”

据住在底层的居民介绍,当时确实听到有东西掉落的声音,不过因为声音并不大,因此也没有在意。直到事后看到车子的情况后才觉得后怕:“如果人在下面,这么个东西掉身上那有多危险。”

从当时拍摄的照片上看到,一辆白色小车副驾驶位置的挡风玻璃有一处蛛网状的裂纹,旁边还挂着一个塑料袋,车头和一旁的地面上还有一些类似石灰的白色粉末。事后谢阿姨立即报了警,目前事故正在调查中。不过杨师傅和谢阿姨说,这些东西看起来是装修垃圾,因此他们猜测是装修工人扔下来的,循着这个线索,经过排查发现楼上有两户人家正在装修,但是对于此事,两边均不承认是自己扔的垃圾。

居民

小区内高空抛物的现象屡屡发生

谢阿姨家的事情仍有待警方调查,不过这事犹如一个导火索,惹恼了楼内不少居民。据居民们介绍,小区内高空抛物的现象已经不是一天两天了,而且几乎每栋楼都有发生。不过一般都是些烂菜叶、吃剩的食物等,因此没有酿成事故。

居民李阿姨回忆说,就她的印象里,他儿子的车就被扔到过不少次:“有时候是吃了一半的馒头、大饼,还有菜叶子、水果皮,扔在车子上

倒不会弄坏车子,但看着多难受,汁水流得车上都是。”李阿姨说,这次车子玻璃被砸碎是最为严重的一次,应当引起注意:“将心比心一下,这种东西扔到自己车上难不难受。这次要是砸到人怎么办?”而一名住在一楼的居民表示他更心烦的是楼上竟然将狗屎一类的东西都往下扔:“旁边有个弄堂,这些东西扔在这里简直一塌糊涂。一袋袋的,天天捡也没用。”

物业

楼内都贴有禁止抛物的标语,但效果不明显

在小区居民楼的门栋大门上均贴有“禁止高空抛物”的标语,但似乎没有什么用处。居民们表示经常跟物业反映此事,但始终没有一个解决方法:“我们有25层楼呢,人走来走去,安全问题很关键。我们希望物业贴个告示,比如扔垃圾的人要罚款,弄个制度出来,不然要是砸到人呢。”

随后,记者也来到物业

了解情况,一位负责人表示小区内确实屡屡发生高空抛物的事情,他们对此也很无奈,该负责人表示小区内有不少出租户,流动性比较大,尽管他们每栋楼内都贴有禁止抛物的标语,但效果并不明显:“作为我们物业公司,只能平时做好宣传,我们每家每户都发一份通知,告知不要做这种事情。”而对于

业主们希望的安装摄像头的建议,负责人也表示目前来看有些困难。记者了解到,安装摄像头流程较为复杂,首先摄像头的购买、安装、维护都需要资金,比如小区物业专项资金或业主筹集资金等;其次,安装摄像头要征得小区业主和业委会的同意;通过前两项流程后,才可以招标寻找对应的公司。

律师

治理高空抛物,不能等到严重后果后再出重拳

江苏法舟律师事务所律师张虎介绍,高空坠物分为故意为之和无意为之,也涉及民事和刑事两方面的情形。从民事的角度来看,根据我国《侵权责任法》规定,高空抛物致人损害的,无论抛物人是故意或过失,都要承担民事侵权责任。

张虎介绍,从危害程度上讲,高空抛物极易造成人员伤亡,可与“危害公共安全罪”、“过失致人伤害罪”、“过失致人死亡罪”并论,因此近年来一直有法律工作者提议无论情节严重与否,将“高空抛物”一概列入刑事犯罪的范畴,事实上就是要通过立法手段震慑高空抛物行为。

同时,要治理高空抛物,不能等到发生严重后果后再出重拳追究,而应抓小抓早。抓住了就不能简单批评教育了事,要让肇事者感到法律的威严,也让更多“后来者”望而却步,“抓到有人高空抛物的,不能因为你没有造成严重后果就轻轻放过,可以用行政手段进行处罚,让抛物者心有畏惧。”

除了法律手段外,技术手段同样是不可或缺的,其实很多情况下,高空坠物并非居民故意为之,这种情况下,国内外一些城市的措施或许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如高层建筑物的窗户只能向内开;有的地方临街的窗户

只能打开一条小缝,极大地减少了高空抛物的可能;有的地方则规定,建筑物的一层到二层之间,要加装防护网,避免物品无意中坠落伤及路人。

此外,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居民意识也是一个重要方面,此前有媒体报道,杭州一小区为了防止高空坠物对业主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损害,在小区二楼的高度上张起了一张大网,而令人尴尬的是,一段时间后,这张大网成了一个悬在空中的垃圾桶。张虎说,要有效预防高空抛物、坠物,最终还是要形成“舆论谴责,法律制裁”的社会氛围。(甄泽/文 受访者供图)

链接

这个小区有47个“防高空抛物监控”

在高空抛物恼人事件频发的当口,杭州余杭昌运里小区却不用为此担心。作为一个安置小区,由街道出资购置了47个“防高空抛物监控”,这些广角摄像头安装在每幢楼南北两侧的地面立杆上,距离单元楼10米左右,呈60至80度角仰拍,正好可以将整幢楼的窗户和阳台包入拍摄范围。小区居民入

住的时候,防高空抛物摄像头同步启用,这些摄像头后台连接到小区物业设备管理平台、街道管理平台和区政府统一管理的平台。监控内容在物业管理平台上的存储时长为一个月,平时,物业工作人员在值班室也能查看实时监控情况。

据介绍,因为仰拍角度经过调试和设置,监控里只

拍到每层楼的窗户和阳台,并不会拍到住户家里的情况。小区从2018年交付以来,未发生过高空坠物的情况。不止如此,这些摄像头还帮助居民找回被大风吹走的衣服、被子等。在高空抛物倍受关注的当下,余杭昌运里小区经媒体报道后很是“火”了一把,包括新华社等媒体都对此进行了报道。